

嘉義市政府財政稅務局

112 年「與你相繪 美好嘉園」寫生繪畫比賽簡章

- 一、宗旨：嘉義公園是嘉義市具代表性的綠地，也是深受市民們喜愛的休閒場所，藉由寫生比賽讓學生親近自然，關注身邊環境，開啟對公共建設的城市關懷，透過逐筆繪畫嘉義公園美景、創意發想心中對嘉義公園的遠景或結合地方稅、雲端發票等因市民誠實納稅而得以建造公園之租稅內容，於活動中共享美好的自然環境，並培養學生對於租稅的認識與消費索取雲端發票的習慣。
- 二、指導單位：財政部賦稅署、嘉義市政府。
- 三、主辦單位：嘉義市政府財政稅務局。
協辦單位：財政部南區國稅局嘉義市分局。
- 四、參加對象：**全國各國中、小及幼兒園學生**（分為國中組、國小低、中、高年級組、幼兒園組等共 5 組），每件作品以 1 人創作為限。
- 五、比賽時間：112 年 4 月 22 日（星期六）上午 9：00 至 12：00。
- 六、比賽地點：嘉義公園（嘉義市東區啟明路 264 號）。
- 七、比賽內容：
 - （一）繪畫嘉義公園美景、創意畫出嘉義公園未來願景或結合地方稅、雲端發票等相關租稅內容，**需結合租稅標語**（可參考「十四、標語範例」或自行發想）。
 - （二）寫生地點於嘉義公園範圍內，直式、橫式不拘，**限以平面手繪**，畫具、字體、素材不限，並請自行攜帶畫具或畫架，繪圖工具不限。
- 八、報名方式：
 - （一）**網路報名（限額 400 名）**：
 1.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2 年 4 月 16 日（星期日）止。
 2. 報名網址：<https://reurl.cc/OVM67R>（本局官網首頁>公告資訊>宣導專區>租稅比賽及講習線上報名>活動報名）。
 3. 活動當日 8:30 起於嘉義公園正門入口處，依組別領取圖畫紙。（以填寫之聯絡電話末三碼為報到編號）。
 4. 網路報名者於當日收件時間內繳交作品，**額外贈送 7-11 商品卡 100 元 1 份**。
 - （二）**現場報名（限額 200 名）**：活動當日 8:30 起於嘉義公園正門入口處，依各組別報到處報名。
 - （三）比賽用紙：統一使用由本局提供之 4 開圖畫紙（約 52cm×38cm）參賽，**參賽者每人限領取 1 張**，若以非比賽用紙作畫參賽，不予收件評分，亦不能領取參加獎。
 - （四）請於圖畫紙背面依格式**填寫完整報名資料**（勾選參賽組別、填寫參賽者姓名、學校、班級、聯絡人姓名、電話及地址），填寫之資料如有不完整、編造或冒名等情事，則不予評分。



網路報名連結

九、作品收件方式及運用：

- (一) 採當日收件比賽，參賽作品須為參賽者個人於活動現場完成之作品，並於活動當日上午12:00前完成（請確保作品顏料已乾燥），依組別將作品繳回原「報到區」，逾時未交者，以棄權論。
- (二) 於收件時間內繳交完成作品者，可領取參加獎1份。
- (三) 參賽作品由本局彙整後，聘請專業人士評選出優勝作品，參賽作品若未達給獎標準者，該獎項從缺。
- (四) 經專業評審評選之優勝作品各組第1至3名共15名，將置於本局網站及臉書供民眾線上賞欣，並輸出製成相關文宣教材或宣導品。

十、活動流程表：

時間	內容	備註
8:30-11:00	各組別報到	領取圖畫紙
9:00-11:30	寫生時間	領取圖畫紙後可進行繪畫
11:30-12:00	寫生收件	繳交作品領取參加獎
12:00	活動結束	

十一、比賽分組：

(一) 幼兒園組：

- 第一名（1名）—頒發獎狀及禮券3,000元。
- 第二名（1名）—頒發獎狀及禮券2,000元。
- 第三名（1名）—頒發獎狀及禮券1,000元。
- 佳作（8名）—每人頒發獎狀及禮券500元。

(二) 國小組（低、中及高年級組，共3組）：

- 第一名（1名）—頒發獎狀及禮券4,000元。
- 第二名（1名）—頒發獎狀及禮券3,000元。
- 第三名（1名）—頒發獎狀及禮券2,000元。
- 佳作（8名）—每人頒發獎狀及禮券1,000元。

(三) 國中組：

- 第一名（1名）—頒發獎狀及禮券5,000元。
- 第二名（1名）—頒發獎狀及禮券4,000元。
- 第三名（1名）—頒發獎狀及禮券3,000元。
- 佳作（8名）—每人頒發獎狀及禮券1,500元。

十二、評審：由本局聘請專業相關人士組成評審團，於收件後進行評審。

評分項目	評分權重
主題內容呈現	30%
版面構圖	30%
創意與色彩配置	40%

十三、領獎方式：優勝名單於112年5月26日前於本局網站公布，得獎禮券及獎狀，另擇期送至就讀學校，委請學校頒發，如得獎者非本市學校，採掛號寄送該校。

十四、標語範例（參賽者可自行發想）：

- （一）行動支付最便利，誠實納稅建設益。
- （二）e 起護家園，電子稅單嘉倍捷。
- （三）納稅回饋助社會，公共建設變美麗。
- （四）雲端發票真 esay，環保愛地球有我有你。
- （五）雲端發票無紙化，樹木不再流眼淚。
- （六）性別齊視不歧視，宜嘉生活好安心。
- （七）納稅作建設，共創好嘉園。
- （八）下載統一發票兌獎 APP，載具全歸戶，獎金全入戶。
- （九）納保官把關權益，繳納順稅助建設。

十五、注意事項：

- （一）未依本比賽簡章參賽者，恕不受理。參賽作品不得為其他競賽之得獎作品、或已公開發表之作品；若有違反情事，取消參賽資格；若事後發現違反本規定，將追回一切獎勵。
- （二）**若未逢颱風等災害，遇雨照常進行**；如遇天災或疫情等不可抗拒之因素，最晚於活動前一日，在本局官網或臉書公布活動暫緩、取消或擇期舉辦。
- （三）請參賽者與陪同家長務必注意安全，**活動當天請自備飲用水、防曬或防雨之用具**，如遇下雨請自行移至建築物、涼亭等遮蔽物進行寫生。
- （四）參賽作品無論得獎與否，恕不退件，**所有作品使用及著作財產權歸屬嘉義市政府財政稅務局所有**，本局有重製、編輯、公開傳輸、散步、公開展示等權利，不另予通知及致酬。
- （五）參賽作品內容須為參賽者原創且未曾發表過，參賽者如有抄襲、重作、臨摹及冒名頂替之情形，除自負法律責任外，本局得取消其參賽資格，追回禮券及獎狀。
- （六）參賽作品嚴禁色情、暴力、謾罵、挑釁等違反善良風俗之情事。
- （七）**作品內容（即圖畫紙正面）不得出現參賽者姓名、學校名稱或任何可能影響評審公平性之文字、符號或記號等。**
- （八）參賽者於比賽用紙背面填寫報名資料並繳交作品，**即視為同意本局可將得獎者之姓名及就讀學校公布於嘉義市政府官網、本局官網或臉書等公開網站，並應遵循本比賽簡章各項規定。**
- （九）本局保有修改、變更或暫停本活動之權利，比賽簡章如有未盡事宜，本局得隨時修訂或補充公告。
- （十）得獎禮券 1,000 元以上者，將依法據以開立所得(免)扣繳憑單。

十六、活動現場設有「雲端發票體驗專區」、「廉政宣導專區」、「直撥退稅專區」、「節稅專區」及「納稅者保護專區」等宣導攤位，歡迎踴躍參與。

十七、如有疑問，請洽本局納稅服務科教育宣導股（05）2224371 轉 171 蘇小姐或 170 王小姐。